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深交所通知”）要求，作为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鑫科技”或“公司”）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依据祥鑫科技的实际情况，认真核查祥鑫科技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情况，对祥鑫科技董事会填制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内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

祥鑫科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核查了公司组织机构建设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并重点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内幕交易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核查。根据核查结果，公司编制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二、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指派担任祥鑫科技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及专员，就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运行情况与有关董事、监事、高管、内部审计部门等相关部门进行了沟通，并查阅了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活动的相关资料，对公司董事会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逐项核查。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祥鑫科技编制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填写，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的落实情况。保荐机构对该自查表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戴光辉

王展翔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